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灞政办发〔2021〕37号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撂荒地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有关工作部门：

近期中央将成立耕地保护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专项督查组，通过无人机航拍检查等方式，全面督查耕地“非粮化”问题。按照市政府9月22日专题会议精神，各区县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大排查整治力度，不能有一分耕地撂荒。现就做好我区撂荒地排查整治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高度重视撂荒地排查工作

各街办要提高政治站位，落实好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，切

实扛起耕地保护的政治责任，把坚决遏制耕地撂荒、统筹利用撂荒地、促进农业生产发展，作为当前重点工作来抓，用足用好耕地资源。各街办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要成立专班，夯实责任，分片包抓、责任到人，全面发动街办、村组干部，调动群众积极性，深入田间地头，逐地块踏勘，做到“街不漏村、村不漏户、户不漏田”，确保撂荒地全面统计、精准定位、填报准确，确保做细做实本次撂荒地排查工作。

二、明确排查地类及范围

排查主要包括五个方面：

1. 耕地和基本农田的撂荒（包括季节性撂荒）。
2. “大棚房”整治腾出地块的撂荒。
3. 各农业园区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的撂荒地。
4. 各街办辖区内征而未供、批而未用，以及供而未建的土地。
5. 十四运及绕城高速周边城市更新整村拆除，过渡群众耕作不便造成的撂荒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明确摸排时限。各街办要立即安排部署，积极组织实施，做好排查统计和汇总。汇总表经街办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，于9月28日上午12:00时前报区农业农村局（联系人：刘军，电话：18706783097，邮箱：406260990@qq.com）。
2. 抓紧做好撂荒地复耕复种工作。按照市政府安排，每亩撂荒地复耕复种补贴300元，各街办要不折不扣地将补贴政策落到

实处，紧盯 10 月 15 日时间节，对于排查范围的 1、2、3 类撂荒地，各街办要抢抓时机，复耕复种，确保土地复种到位；对于排查范围的第 4 类撂荒地，各街办要明确地块现有主体，督促完成耕种工作；对于排查范围的第 5 类撂荒地，各街办要主动作为，以土地代管或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方式，及时做好复耕复种工作。

3. 加强督促检查。区农业农村局要成立指导检查组，实行科室包抓街办，协调解决撂荒地摸排及复耕复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每周将撂荒地督导情况汇总后报区政府。

附件： 1. 灞桥区确权耕地撂荒情况排查统计表
2. 灞桥区非确权耕地撂荒情况排查统计表
3. 灞桥区已征收、储备土地撂荒情况统计表（资源规划灞桥分局、各街办同时填报）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24 日

灞政办发〔2021〕37号附件1

西安市灞桥区_____街办 2021年确权耕地撂荒情况排查统计表

街办 村（盖章）

行次	地区	面积 (亩)	承包户 姓名	地块编码	地块信息							备注	
					长期	撂荒时间			类别	地类	是否拆迁 过渡撂荒		
						2年 以上	1年 以上	季节 性					
1	XX村XX组	7.79	张三	6111001174117410000									
2	XX村XX组												
3	XX村XX组												
4	XX村XX组												
5	XX村XX组												
6	XX村XX组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
合计	共（ ）户（ ）亩			季节性撂荒地（ ）亩，撂荒1年以上（ ）亩，撂荒2年以上（ ）亩，长期撂荒（ ）亩。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1. 撂荒时间分类为（1年以上撂荒地、2年以上撂荒地、长期撂荒地），类别包括（平原地区、丘陵沟壑区、秦巴山地等）；
2. 确权耕地指已办理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》的农户或集体，19位地块编码请查询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》；
3. 耕地类别为“其他”或另有特殊情况需备注的请在“备注”栏详细说明。
4. 对于大棚房整治腾出地，备注中标注“大棚房”；“非农化”、“非粮化”整治腾出地备注中标注“非农化”或“非粮化”。
5. 地类：填报一般耕地或基本农田

填表人：

街办主要负责人：

日期：

灞政办发〔2021〕37号附件2

西安市灞桥区_____街办 2021年非确权耕地撂荒情况排查统计表

街办 村 (盖章)

行次	地区	面积(亩)	经营者	土地四址	撂荒时间				类别	备注
					长期	2年以上	1年以上	季节性		
1	XX村XX组	55.8	xx村集体土地						平原地区	
2	XX村XX组									
3	XX村XX组									
4	XX村XX组									
5	XX村XX组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
9									
合计	共()亩	季节性撂荒地()亩, 撂荒1年以上()亩, 撂荒2年以上()亩, 长期撂荒()亩。								

填表说明: 1. 撂荒时间分类为(1年以上、2年以上、长期撂荒地),类别包括(平原地区、丘陵沟壑区、秦巴山地等);

2. 非确权耕地指未颁发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》的个人、集体和企业等拥有的耕地;

3. 耕地类别为“其他”或另有特殊情况需备注的请在“备注”栏详细说明。

4. 对于大棚房整治腾出地,备注中标注“大棚房”;“非农化”、“非粮化”整治腾出地备注中标注“非农化”或“非粮化”。

填表人:

街办主要负责人:

日期:

灞政办发〔2021〕37号附件3

灞桥区已征收、储备土地撂荒情况统计表（资源规划灞桥分局、各街办同时填报）

（单位盖章）

行次	地区	面积 (亩)	土地性质	土地四址	撂荒时间				批准文号	撂荒原因	备注
					长期	2年 以上	1年 以上	季节性			
1	街办XX村XX组	55.8									
2	街办XX村XX组										
3	街办XX村XX组										
4	街办XX村XX组										
5	街办XX村XX组										
6										
7										
8										
9										
合计	共()亩				季节性撂荒地()亩	撂荒1年以上()亩	撂荒2年以上()亩	长期撂荒()亩			
填表说明：1. 捂荒时间分类为（1年以上、2年以上、长期撂荒地），类别包括（平原地区、丘陵沟壑区、秦巴山地等）； 2. 土地性质：建设用地、一般耕地、基本农田 3. 捂荒原因：征而未供、批而未用，以及供而未建的土地。											

填表人：

单位负责人：

日期：